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3樓
承辦人：張意旻
電話：22289111+37225
電子信箱：drizzle0602@taichung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助字第1150141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120000J_1150141668_ATTACH1.pdf、
387120000J_1150141668_ATTACH2.pdf、387120000J_115014166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彰化縣溪湖鎮公所辦理阮弘元君死亡公告1份，請惠
予張貼公告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溪湖鎮公所115年9月11日彰溪樺社字第
115001473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長青福利科



社會課 收文:115/09/14



AA1150027484 有附件